



法務部矯正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8 年 1 月 29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矯正署

聯絡人：陳專員俞亨

聯絡電話：03-3188543 編號：108005

荷蘭 Het Keerpunt 少年中心 Mr Chris van de Pitte 經理參訪本署高雄戒治所附設少年觀護所及明陽中學，肯定我國少年矯正處遇制度

荷蘭 Het Keerpunt 少年中心 Mr Chris van de Pitte 經理於 108 年 1 月 28 日偕同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 Mr Andre Verkade 副代表及郭麗惠資深專員，由本署陳俞亨專員及桃園女子監獄詹惠雅輔導員陪同下參訪本署高雄少年觀護所及明陽中學。

本署致力於國際交流，希冀藉由先進他國的矯正經驗，精進各項處遇政策，107 年奉派黃前副署長建裕（現為宜蘭監獄典獄長）等 3 人赴荷蘭考察，期間 Het Keerpunt 少年中心 Mr Chris van de Pitte 經理除接待本署參訪團外，在交流過程中對於我國少年矯正政策深感興趣，故特申請來臺參訪。

Mr Chris van de Pitte 經理表示，荷蘭少年與成年人有不同的法律與制度，但並非所有歐洲國家有為少年犯另訂特別的法律，例如在荷蘭鄰國的比利時，少年與成年人適用相同的刑罰，故少年的刑期可長達 30 年之久，故肯定我國另訂少年事件處理法，給予少年較為寬鬆的刑罰。荷蘭目前設置 7 所少年矯正機構，整體法定容額約 700 名少年，但近年因刑事政策的改變，避免讓少年過早進入刑事司法體

系，現行荷蘭少年收容人有整體下降的趨勢，僅剩約 300 名少年收容人，以其服務的 Het Keerpunt 少年中心為例，法定容額約為 60 名，現僅收容 36 名。參訪明陽中學時，Mr Chris van de Pitte 從業務簡報中得知，我國無論少年或成年矯正機關，毒品犯均位居之首，顯示毒品的問題在臺灣十分猖獗，然而荷蘭對於軟性毒品已除罪化，改以治療與強化控管的方式處理毒品問題，故也強調毒品犯的治療之重要性。

參訪過程中，除肯定我國給予少年收容人如同校園般的優美與良好的收容環境外，更肯定多元的課程與連結外界資源，提升少年矯正處遇品質，例如明陽中學現與廣達文教基金會合作，展出荷蘭名畫家梵谷的複製畫作，用以提升少年的美學教育，其中一位少年收容人特別向訪賓導覽兩幅畫作，其專業與自信令外賓深受感動。Mr Chris van de Pitte 也鼓勵本署持續耕耘少年矯正教育，也期待未來荷蘭與臺灣能有更多交流的機會。

